2021年度试验示范站（基地）

科技创新与成果转化项目申报指南

为支持校内多学科专家以学校试验示范站（基地）为平台，开展相关研究与示范工作，助力区域农业发展和乡村振兴，服务学校“双一流”建设，根据年度工作计划，确定2021年度试验示范站（基地）科技创新与成果转化项目支持方向和重点如下：

**1、良种选育与中试示范**

**支持方向：**围绕区域主导、特色产业发展紧迫需求，开展农林牧种质资源收集、资源圃建设、品种引进与筛选、新品种选育和中试示范等。

**申报要求：**主要针对试验示范站（基地）驻站专家，其他科教人员申报此类项目要与驻站专家组成团队，并在学校试验示范站（基地）实施。

**支持力度：**每个项目不超过10万元。

**2、优质高产及安全生产技术研究与示范**

**支持方向：**针对区域主导、特色产业发展需要，围绕优质高产、安全生产、病虫害防控、标准化生产等产业链环节中的关键技术问题，开展试验研究、集成和示范推广，破解生产难题，推动产业发展。

**申报要求：**试验示范站（基地）驻站专家及学校相关学科科教人员组团申报，项目实施应与试验示范站（基地）紧密结合。项目团队应体现多学科、多专业、多层次，并有基层农技骨干参与。

**支持力度：**每个项目不超过8万元。

**3、多学科产业服务**

**支持方向：**围绕区域主导产业需要，开展包括全程机械化、农机农艺配套、智慧农业、农产品深加工等技术研发、集成与示范应用；围绕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，开展科技信息服务、新型经营主体培育、科技推广服务新模式探索等工作。

**申报要求：**试验示范站（基地）驻站专家及相关学科科教人员均可组织团队申报。项目组人员由多学科、多专业、多层次专家参与，实施地点为试验示范站（基地）所在区域。

**支持力度：**每个项目不超过8万元。

**4、青年人才农业推广实践**

**支持方向：**主要支持学校青年人才深入各试验示范站（基地）驻站参与生产问题研究、成果示范推广、产业发展服务等相关工作，增强解决产业实际问题的能力，深化对区域农业和农村发展实际状况的了解。

**申报要求：**申报时不超过35周岁。项目实施应与试验示范站（基地）产业服务方向一致，目标任务明确，考核指标具体。

**支持力度：**每个项目不超过6万元。

**5、“乡村振兴、产业兴旺”示范村建设**

**支持方向：**主要支持学校试验示范站（基地）在前期工作基础上，按照乡村振兴总目标中“产业兴旺”的要求，以行政村为单元建立示范点，持续深入开展产业规划指导、成果转化推广、乡土人才培养、示范样板建设等相关工作，引领推动产业升级发展，探索不同类型生态区域和农业产业背景下村级“产业兴旺”的路径与模式。

**申报要求：**依托试验示范站（基地），组成校地结合的多学科、多层次专家团队申报。本项目增加实地考察环节。

**支持力度：**每个项目支持10万元，要求地方政府有明确的政策、经费、人员等配套支持。

以上5类项目实施期均为2年。1-4类共支持35项左右，第5类项目成熟一个启动一个不限项。

根据学校要求，同一个人当年只能主持一项校内自主立项项目，科研院、推广处、人才办、国际处等校内在研项目主持人，不能申报。1-4类项目试验示范站（基地）首席专家不可作为项目负责人申报。杨陵区内的试验示范站（基地）不予支持。申报人年龄不超过58周岁。

经验收，优秀项目团队可申请连续支持，没有完成任务的团队，两年内不得申报本项目。